



督察「四见面」反馈「点对点」

市检察院严格落实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八项禁令」

本报讯(胡传仁 符萍)“我们在检查中发现指定监视居住点席梦思床垫存在安全隐患,建议马上换成草垫!”12月17日,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纪检组长梅建功在对县区院贯彻落实最高检《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八项禁令》进行专项督察时,当场向被督察单位反馈意见。

为进一步规范职务犯罪案件侦查行为,杜绝违法违规办案现象,切实提高司法公信力,近日,市检察院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对“八项禁令”执行情况的专项督察力度,该院组织由该院反贪、反渎、控申、纪检监察、检务督察部门组成的2支督察小组,赶赴10个县区院就贯彻落实“八项禁令”开展专项督察。

“这次督察坚持以‘发现问题,纠正问题,形成警示’为导向,围绕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八项禁令’,规范司法行为,开展专项督察督查。”梅建功介绍说,将明察与暗访相结合,采取查阅资料、实地查看、走访了解、抽查测试、填报表格、现场反馈、督促整改等方式进行,体现了较真、深入、具体的工作特点。尤其是在实地查看过程中,要求督察人员做到“四见面”,即见自侦部门负责人、见案件中的案件、见案件主要承办人、见办案现场。

梅建功说:“与以往督察全部结束后统一通报的模式不同,这次采取‘点对点’现场反馈的方式,向被督察单位原原本本地反馈督察情况,既保证了督察的客观公正,又增强了督察成果的实效性。”对督察中发现问题,能改的要立即改,对一时不能改的问题要进行梳理,列出问题清单,认真剖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责令限期整改。

据统计,这次专项督察督察共发现问题24个,并当场反馈意见。其中,有18个问题已得到整改,6个问题已列出整改措施和期限。

信阳中院院长到工地发放执行款



为深入推进第七次“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等系列涉农维权活动,12月16日下午,信阳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壮军到羊山一建筑工地,现场为8名农民工代表发放执行款47万余元。农民工代表向信阳中院赠送了“千里追逃老赖,月内再为民解忧”的锦旗。

“法院帮我拿到多年未要回的3万元工资款,今年我终于能够过一个舒心的春节了,感谢法院的公正高效执法。”农民工余某说。

据悉,本次发放执行款,是该院第七次涉农维权活动开展以来,继12月2日首次向14位农民工代表集中发放324.8589万元执行款后,半个月内在再次集中发放执行款。

(黄涛 简晓鹏 摄影报道)

息县检察院

棚户区改造专项预防工作受好评

本报讯(李学银 王卫 余杰)近日,息县检察院报送的《息县棚户区改造专项预防调查报告》得到了息县县委、县人大等机关的批示。息县县委书记金平批示:“息县检察院调研报告实事求是,措施具体。”息县人大主任伍存强批示:“检察院服务县委工作大局的意识很强,对破解有关难题很有作用。”

2015年以来,息县“棚户区改造”保持快速推进的态势,有物资

局、供销社、石油公司等6个片区的在建项目。但是,由于棚改工作自身的复杂性及相应法律法规、监管制度的不完善,棚改领域的职务犯罪隐患呈现增多趋势。

今年6月至11月,息县检察院针对这一问题开展了棚户区改造专项预防调查,剖析职务犯罪的易发节点及薄弱环节,撰写了《息县棚户区改造专项预防调查报告》。并依法向住建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书,建议

棚改工作应当科学规划,规范运作,依法推进,加大宣传,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全面落实棚户区改造的优惠政策。该县住建部门专门召开专题会议,逐条分析检察建议书提出的意见,从教育、监督、管理等方面研究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并狠抓落实。

同时,该院将预防调查报告分别报送至县委、县人大,为领导机关决策提供参考。

政法短波

淮滨县公安局局长看望一线执勤民警

本报讯(王长江 张倩)12月14日夜,淮滨县公安局局长黄遵喜冒着寒风,深入该局各巡巡部位、卡点,检查看望一线执勤民警。黄遵喜先后来到该县城区治安巡逻路段、治安卡点、巡巡执勤点,实地查看民警巡巡执勤情况。黄遵喜每到一处,都认真听取各执勤点、卡点负责同志汇报工作,查看警力及工作部署情况。并对多警联动,

屯警街面,动中备勤,全面提升整体防控和快反能力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希望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巡巡执勤和卡点盘查工作,确保对危爆物品、管制刀具的发现能力和查缉效果。并要求相关部门,对表现优秀、战绩突出的单位和民警,予以表彰奖励。检查中,黄遵喜还一再叮嘱执勤民警,一定要注意加强自身保护,确保安全。

息县法院招聘司法辅助人员

本报讯(王淑娟)12月15日上午,息县法院在该院视频会议室组织开展司法辅助岗位工作人员招聘考试。整个考试过程严肃认真,井然有序。

据了解,此次考试共有21人参加,通过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等相关考试程序后,将有6人走向书记员等司法辅助岗位。这也是息县法院近3年来第二次招聘司法辅助人员,将有效地缓解该院人员力量不足的问题。

潢川县公安局全面落实“两个责任”

本报讯(记者 程黎明)今年以来,潢川县公安局以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为要求,以发现问题和解决突出问题为主题,因地制宜,多管齐下,切实加强队伍管理,全面从严格落实“两个责任”。

该局一是制定了“两个责任”任务清单,将“两个责任”分解到每个党委成员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身上,形成了齐抓共管、责任共担、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局面。二是建立了签订“两个责任”承诺书制度,局党委书记与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三是认真开展廉政谈话,局党委书记与局党委成员、局党委成员与分管单位和部门主要负责人分别开展一次廉政谈话。四是坚持落实主体责任月报告制度,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每月5日前,向局纪委书记报告上月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罗山交警执勤途中做好事

本报讯(张爱林)12月14日下午,罗山交警中队民警在巡巡执勤途中,发现一辆正在行驶的车辆上的物品掉落,民警及时采取保护措施,并第一时间将物品返回给车主,受到车主和群众一致好评。

12月14日16时许,罗山交警中队副队长张爱林、罗山交警中队中队长方俊、民警曾照强带领协管员在辖区巡巡执勤。在对朱堂乡一所幼儿园的校车进行检查之后,沿省道S339线从朱堂至灵山巡巡,行驶至高速公路口西200米处,发现前方同向行驶的一辆小型工具车上掉下一箱货物。车辆驾驶员和乘坐人并没有察觉,车辆一直往高速公路口开去,因事发地距离高速公路口仅有200米

左右的距离,一旦车辆上了沪陕高速,再追上该车将货物退还给失主就非常不便。为了节省时间,执勤民警留下两人守在事发地,将货物抬到路边看管好,另外人员乘坐警车加快速度追上小型工具车。经民警提示,车内人员发现丢失的是1箱移动终端盒,价值近1万元。民警带领失主返回到丢失地点,经过进一步核对,确定正是该车辆掉落的物品。在对驾驶员和乘坐人员进行宣传教育后,民警将物品移交给失主。



信阳市交警支队协办

罗山县出入境加强外籍人员管理

本报讯(刘东生)为进一步做好涉外安保工作,切实将辖区外籍人员管理工作落到实处,罗山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开展宣传、培训、督促工作,走访各责任单位,多措并举强化外籍人员管理工作。

及时开展培训。日前,根据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安排,罗山县公安局召集各派出所及相关业务单位民警集中开展外籍人员管理工作培训。市公安局外管民警利用PPT课件,结合日常工作,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外籍人员证件识别、证件的查验方法与技巧、常见涉外案(事)件的处置等。参与培训人员通过学习,提高了外籍人员管理水平,坚定了做好涉外安保工作的信心。

全面摸排在该县临时居住的外籍人员。安保工作开展以来,罗山县公安局严格按照方案要求,一方面深入各派出所指导开展临时居住在县的外籍人员摸排工作,及时掌

握外籍人员落脚点。一方面联合治安大队对全县所有宾馆进行检查,并针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给予指导,确保各宾馆前台都“知程序、懂业务、快报告、会上报”。同时主动走访辖区外国语学校、董寨林场等重点单位,了解掌握相关外籍人员情况。

走访常住外国人。为切实实现外籍人员管理工作“底数清,情况明,管得住,服务好”的总体目标,罗山县公安局对辖区内常住外籍人员进行了梳理,并根据属地管辖原则,分解任务至各派出所,责任到人。

该局出入境民警克服重重困难,配合各派出所对6名常住外籍人员持续开展走访工作,严格按照“七见、四摸排”的工作要求,详细了解每位常住外国人及其亲属的情况和当前活动范围,做到“知来去时间、知自然情况、知来华事由、知主要社会关系、知主要活动动态”,确保万无一失。

光山公安信访窗口实现新跨越

本报讯(李本全)2015年以来,为扎实推进公安信访“三项基础建设”,光山县公安局抢抓机遇,超前谋划,高标准打造功能齐全、布局合理的规范化公安信访接待窗口。兑现了公安部提出的一支队伍、一个接待场所、一个信息系统、一套制度规范、一笔工作经费的“五个一”标准。

光山公安信访窗口的规范化建设,得到了上级公安机关的大力支持,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多次派员指导。光山县政府主要领导现场办公,拨付专项资金80万元

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光山县公安局局长刘洋、政委赵立鹏对照公安部公安信访部门检查验收标准,反复审核把关,安排专人到省公安厅、市公安局信访接待室参观学习,确保占地200平方米的光山公安信访接待窗口建设如期完成。新建成的信访接待窗口按照“三分离”的要求,在信访接待区设立了登记室、候访室、视频接访室及电子接访室。

为畅通信访渠道,规范信访秩序,该局制定了《光山县公安局信访工作长效机制

实施意见》《光山县公安局化解信访案件会商制度》《光山县公安局信访风险评估工作机制》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确保群众信访各个环节有章可循。

为打造一支过硬的信访队伍,该局择优选拔5名具有本科文化、年富力强的80后民警任专职信访民警。同时,该局对办理信访案件费用全部实报实销,工作流程全部运用信访信息二期系统,领导接访系统,实现网上录入、流转、受理、办理信访事项。

近3年来,该局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464件,全部按期办结,连续3年,信访量分别下降31%、29%、34%,成功化解了一大批信访老大难问题。

“求木之长,必固其根。欲流之远,必浚其源”。光山县公安局严格按照公安部“抓源头、打基础、强机制、促规范”的整体工作要求,坚持问题导向,民意导向,创新工作方法,改进工作方式,为推进新形势下的公安信访工作积极探索,向着创建全国一流公安信访接待窗口的目标迈进。